

臺北市立景興國民中學 109 年度暑假作業

「祖父母節－暑期感恩」(七年級新生每人至少繳交一份作品)

- 一、目的：每年8月的第4個星期日為「祖父母節」。為增進家庭代間關係，透過「相片故事」或「繪本」的創作活動，描述溫馨家庭氛圍，培養良好親子互動，並提昇家人關係與強化家庭功能。
- 二、主題：以祖父、母（阿公、阿嬤）為主角，透過「相片故事」或「繪本」的方式，展現自己與祖父、母（阿公、阿嬤）之祖孫互動，內容以「祖孫生活與回憶」、「我眼中的祖父母」、「我與我的孫子女」及「多元文化下的祖孫互動」為主。
- 三、作品規格：作品規格詳述如下，版面得自行創新設計，並擇以下任一項繳交即可，**作品繳交時需附「作品繳交單」【附件1】**，內容包括(1)作者之班級、座號、姓名；(2)作品名稱；(3)創作理念說明（不得少於100字）。
- (一)「相片故事本」：以A4紙張為作品規格，版面得自行創新設計（範例請參考【附件2】），以相機獵取符合主題內涵之溫馨畫面相片（5*7吋彩色或黑白）黏貼，並於空白欄位撰寫簡要心得及心情故事小語（200字以內），書寫成文字故事（空白處可創意彩繪或勞作），故事內容需有連貫性，全本限5-12頁裝訂或創意設計成冊。故事本內容創作以相片為主軸，可以為繪本方式或立體美工設計，不限材質或材料，唯大小務必以A4大小為限。
- (二)「繪本」：以A4紙張為作品規格，版面得自行創新設計（範例請參考【附件2】），手繪或以電腦繪圖方式繪出符合徵選主題內涵之溫馨畫面，並空白欄位撰寫簡要心得及心情故事小語（200字以內，空白處可創意彩繪或勞作），故事內容需有連貫性，全本限5-12頁裝訂或創意設計成冊。
- 四、作品繳交時間：109年9月11日下午4:00以前，由輔導股長收齊班上作品（連同【附件1】作品繳交單），繳交給班級輔導老師。

五、獎勵方式：

1. 邀請校內老師遴選優良作品，於祖孫週或家庭教育宣導月公開展示。
2. 獲選展示作品之學生核予嘉獎鼓勵。

